

证券代码： 835221

证券简称： 汉米敦

主办券商： 中信建投

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 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8月6日，书面方式。
- 2、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8月16日
- 3、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常德路800号9号楼6楼
- 4、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方式
- 5、 会议召集人：监事会主席施征
- 6、 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施征
- 7、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开、召集以及议程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 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年半年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监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拟以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 元（含税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监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〈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《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票 3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数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全体监事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。

汉米敦（上海）工程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 年 8 月 16 日